

授權書

本廠商投標「駐胡志明市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公務車輛」採購案（案號：HCMC106001），茲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「參與開標或當次提出說明、減價、比減價格、協商、更改原報內容或重新報價」及相關事宜，該代理人資料如下：

代理人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委任人

廠商名稱：

印章：



負責人姓名：

職章與簽名：



注意事項：

廠商負責人或代理人參與開標或提出說明、減價、比減價格、協商、更改原報價內容或重新報價及相關事宜時，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明文件及本授權書：

- 1.投標廠商若由負責人出席，應出示身分證明文件，無須出示授權書，參與上開作業時，得逕以簽名確認。
- 2.投標廠商若委由代理人出席，則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身分證明文件，參與上開作業時，得以簽名(簽代理人姓名)，或蓋投標廠商及負責人職章或簽署確認。
- 3.代理人為外國人士者，身分證字號欄請填寫護照號碼。